

合同编号:2025002

定边县 2023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 工作技术服务

委托方（甲方）：定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托方（乙方）：陕西乐图地信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陕西省定边县



定边县 2023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

工作技术服务

甲 方：定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 方：陕西乐图地信科技有限公司

为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完成，保障甲乙双方责任和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规定条款：

一、项目名称：定边县 2023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工作技术服务。

二、工作内容：以 2022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成果，以及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结合 2023 年度所有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等竣工验收资料，完成 2023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工作，生成 2023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数据库，更新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数据库，建立耕地资源质量分类监测数据库，并形成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分析报告，全面掌握年度内耕地质量变化情况。

三、服务要求

1、服务周期：合同签订之后6个月内完成工作。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陆仟伍佰元整)(¥：436500.00)，合同总价是指为本次服务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2、款项结算

61

(1) 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总价款的 40%, 项目成果资料完成, 并经验收合格后, 付剩余总价款的 60%。

(2)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3) 乙方提供以甲方为抬头的符合中国法律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并经甲方认可后支付, 否则, 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且不受上述条件限制,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负。

五、验收条款

1、项目验收时, 验收资料完整。

2、甲方要求的工作目标均已实现。

六、其它事项

1、乙方不得将项目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七、违约责任

1、按《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谈判要求, 乙方必须无条件提高技术, 完善服务质量, 否则, 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同时按政府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

3、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 应尽快通知对方, 双方均设法补偿。如仍无法履约协议, 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 双方责任免除。

八、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提交定边县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合同生效

- 1、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 2、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 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甲方： 定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或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地址：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 陕西乐图地信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址： 陕西省延安市吴起县刘渠子转盘国资巷5号

联系电话： 15591266843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帐号为：

开户名称： 陕西乐图地信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关正街支行

帐 号： 26120701040004556

年 月 日

成交通知书

陕西乐图地信科技有限公司：

定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定边县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工作技术服务采购项目于2025年5月13日进行竞争谈判，经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评审，公示期满，无异议。确定贵公司为定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定边县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工作技术服务采购项目的成交单位。

成交价：肆拾叁万陆仟伍佰元整（¥：436,500.00 元）

服务周期：合同签订后6个月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10日内与定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须在2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的网上公示，并在7个工作日内在定边县财政局进行备案。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912-4214988）

特此通知。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签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5年5月16日